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关于刘春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永川府人〔2025〕4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经2025年1月17日区人民政府第73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任命

刘春桥为重庆市永川区公安局副局长（主持区公安局日常工作）（正处级）；

陈天寿为重庆市永川区公安局副局长；

刘永为重庆市永川区数字化平台服务中心主任；

谭红为重庆市永川区数字化平台服务中心副主任、六级职员。

因机构更名，刘永、谭红原任职务自然免除。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